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(移民署)
聯絡人：視察　蕭正忠
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889393分機2685
傳真電話：（02）23897154
電子信箱：frank123@immigration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移字第1120911068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112年4月26日以台內移字第11209110681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中央府院機關(除行政院外)、行政院所屬部會(除內政部外)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(議會)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、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國防安全研究院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移民署(秘書室、入出國事務組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4/26 07:43:22

人事處　　收文:112/04/26
1120158557　3 無附件